



2024 年度岳阳楼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整 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基本情况

- 1、贯彻落实劳动人事争议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 2、负责处理本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管辖的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 3、负责全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员队伍建设工作，专、兼职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员和调解员的培训聘用管理。
- 4、承担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日常工作。
- 5、承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工资福利支出 282.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6.5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5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4 年年初预算数为 316.37 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办案经费支出 16 万元，用于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普法宣传，劳动法律、法规宣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为 0 万元， 2024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 0 万元， 2024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为 0 万元， 2024 年度本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严格落实《预算法》及区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 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 建立和完善科学、合理的项目资金绩效评价管理体系, 促进公共财政阳光化,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仲裁办案经费依然存在一定不足，随着我国法律、法规的逐步完善，劳动者依法维权的意识越来越强，劳动争议案件越来越多。近年来，我区劳动人事争议案件一直居高不下，年接待受理劳动人事仲裁案件 500 起，特别是仲裁零成本受理规定直接导致了案件受理量剧增，且争议案件趋向新领域和复杂性、群体性、社会影响性发展，财政预算安排的仲裁办案专项经费无法保障案件办理所需的调查勘验、取证、文书印制送达、证人误工补助和交通等费用。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严格遵守资金使用流程。

九、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附件：1、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每个一级项目一张表）

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6、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